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7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

由公司作为牵头人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长城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的投资联合体中标“青海省加定（青甘界）至海晏（西海）公路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 JX-2 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额约为 57.49 亿元，特许经营期分为设计期、建设期和运营期（含收费期）三个阶段，其中设计期 6 个月，建设期 4 年，运营期 30 年（若项目实际运营收入达不到项目预测运营收入的 84.8%，政府给予补助）。

本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具体运作方式为“PPP+BOT+EPC+政府特殊股份”模式。青海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为政府出资人代表，与社会投资人组建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对本项目的筹划、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营管理、债务偿还、资产管理和项目移交等全过程负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在 PPP 项目合同（即特许经营协议，下同）规定的特许经营期满后，按照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将本项目交通固定资产（含土地使用权）及相关资料等按合同规定移交给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其指定单位。

政府出资人代表（青海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将政府出资部分（车购税补助资金 26.41 亿元）注入本项目公司，其中 5.5 亿元以政府特殊股份注入本项目公司，剩余 20.91 亿元作为政府建设期补助，政府出资部分占项目估算总投资的 45.93%。政府出资人代表是项目公司的特殊管理股东，特殊管理股东不参与项目公司日常管理，不参与正常收益分成，并按照约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承担项目公司相应的风险。

联合体项目资本金出资额为 6 亿元，占项目估算总投资的 10.44%。项目融资金额为 25.0843 亿元，占项目估算总投资的 43.63%。

该项目的投标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